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7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考試招生 工藝設計學系「考試組術科」試場分配表及注意事項

一、術科考試時間：107 年 7 月 6 日（星期五）13:30~17:00

二、術科考試地點：工藝設計大樓 3 樓 302 教室、4 樓 401、403、404 教室

日期	考試時間/科目	准考證號碼 起迄	試場	人數
107 年 7 月 6 日 (五)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第一節：素描</p> <p>預備 13:10~13:30 考試 13:30~14:50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第二節：創意設計</p> <p>預備 15:00~15:20 考試 15:20~16:40</p>	6081001-6081030	工藝大樓三樓 302 教室	30 人
		6081031-6081042	工藝大樓四樓 401 教室	12 人
		6081043-6081082	工藝大樓四樓 403 教室	40 人
		6081083-6081110	工藝大樓四樓 404 教室	28 人

注 意 事 項

1. 請攜帶准考證、國民身分證正本(或以駕照、健保卡或護照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正本代替)以查核身分。
2. 素描—80 分鐘：依考題以炭筆、鉛筆或粉彩筆(可合併使用)作畫。
3. 創意設計—80 分鐘：依考題繪製設計草圖及書寫設計理念，需自備書寫及繪圖相關器具(灰階或彩色表現皆可)。
4. 每節考試開始後遲到逾 20 分鐘者不得入場應試，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5. 依現場公佈題旨作設計。
6. 繪圖用畫板及紙由本校提供，其它繪圖用具需自備。
7. 工藝設計學系聯絡人：陳瑩娟，聯絡電話(02)2272-2181 轉 2112